111年度第二季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

製作日期:111年6月8日

一、委員組成

召集人:李昭仁

委員:葉春麗、蔡易廷、葉錦郎、黃碧枝(請假)

二、本季視察業務概述

本小組於111年6月7日於高雄戒治所召開本年度之第二次視察會議。本次會議邀請所方進行業務報告並說明防疫與收容人疫苗施打狀況。

三、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一)防疫關懷

- 1. 了解所方防疫措施以及收容人施打疫苗情況。
- 2. 督促所方落實防疫工作,保障收容人健康。
- (二)所方提供書面資料:1.法務部矯正署因應矯正機關發生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預防及緊急處理計畫 2.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收置 COVID-19收容人隔離照護指引 3.高雄戒治所收容人新冠肺炎陽性個案移動路徑清消作業流程 4.法務部矯正署高雄戒治所 COVID-19防疫應變小組會議紀錄 5.增購收容人副食品簽呈影本 6.採購收容人隔離關懷包黏存單
- (三)確認所方施打疫苗能尊重收容人意願,無強制施打之情形。另收容人同意施打疫苗者,均能藉由所方安排施打疫苗。截至5月底,收容人疫苗覆蓋率,第一劑81%、第二劑約68%、第三劑36%。所方辦理新冠肺炎宣導計22場次,1242人次參加。所方說明覆蓋率無法再提升之原因,在於進出所人次過於頻繁,尚屬合理。
- (三)確認所方對於有疑似症狀發生者能盡速快篩;對於快篩陽性者能立即隔離並盡速安排就診及投藥;對確診者、密切接觸者有明確分區管理及個案管理機制;對於不同日期確診之人員能分別隔離、分別解隔,有效避免期日重疊造成交叉感染;確診者及密切接觸者用餐均為個人餐盒,未共用餐具或混餐。對於醫師開立抗病毒藥物(瑞德西韋),所方配合藥局均能提供,目前所內收容人尚未發生有因新冠肺炎中重症送醫住院之案例。
- (四)所內目前疫情掌控,應仍尚有效控制中。矯正機關各種環境、資源不若外界完整充沛,所方醫療衛生專業人員員額僅有4名, 主辦七百餘人防疫工作,相信已經是盡力在做,且成果還算蠻好的,期待所方賡續補充防疫資源、留意可能造成破口風險之 細節,渡過本次難關。

四、視察小組建議

- 1. 所方因應 omicron 疫情事宜:(1)所方儲備 N95口罩數量是否充足?有幾天的備量?由何人在甚麼執勤狀況下使用?(2)所方儲備 快篩試劑是否足夠?如聯標採購有困難,外界快篩試劑廠牌眾多,建議可多方探詢或向高雄市政府請求協助。(3)建議所方務 必嚴格執行紅、黃、綠區劃分,避免疫情擴散。如所方內部隔離專區不敷使用,建議採用就地隔離方式,除確診者另行隔離外,其他密切接觸者的舍房列為黃區,加強觀察至少3天較為妥適。如疫情持續擴大,建議比照長照機構全篩,且連續篩到第7日,方有助益於清零。
- 2. 有關所方說明所內辦理收容人愛滋篩檢的陽性率為何?

五、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

編號	案由	機關/矯正署回覆說明	後續處理情形
109-4-1	建議更換靜思樓、少懷樓老舊電梯	機關回覆-列入110施政計畫爭取矯正署	繼續追蹤
		經費補助,逐步進行汰換	
110-4-1	有關觀察勒戒有無施用傾向認定事宜	矯正署回覆-本案後續將於適當會議提	繼續追蹤
		出研議	
110-4-2	有關觀察勒戒收容人接見對象限制	矯正署回覆-將所提列入未來研修該條	繼續追蹤
		例之參考	
111-1-1	有關觀察勒戒「有無繼續施用毒品傾向評估	截至會議日尚未接獲矯正署回覆	繼續追蹤
	標準紀錄表」事宜		
111-1-2	有關強制戒治處所優先收容在籍受戒治人	截至會議日尚未接獲矯正署回覆	繼續追蹤
	事宜		
111-1-3	有關受刑人累進處遇縮刑日數比照外役監條	由本所教區輔導員向該受刑人說明累進	解除追蹤
	例事宜	處遇縮刑日數相關規定並加強宣導,另	
		本所因應相關法規修正,業已重新檢視	
		修正,並於111年3月份重新製作新收手	
		冊並發放予收容人。	

六、附件(如會議紀錄、詢問紀錄、函件等等…):無。